



企業夥伴理財計劃重要提示及條款及細則

務請審閱本文件

本文件載列本行同意向閣下提供任何企業夥伴理財計劃下之產品服務所依據的特定條款及細則。**本文件須與構成本行銀行協議的本行的客戶條款及客戶條款A部所述的相關文件(包括往來/支票/儲蓄及定期存款戶口或綜合存款戶口(如適用)條款及如閣下申請企業夥伴理財計劃基本服務,信用卡條款、產品手冊、重要提示及優惠條款(如適用))和其他文件一併閱讀。**閣下可於本行任何分行索取及/或於本行網站<http://www.sc.com/hk>下載本行銀行協議。批核與本行銀行協議的任何其他部份如有任何不符,概以批核所載的條款為準。閣下與本行之間的任何已有的產品或服務如適用於其他條款及細則,則不適用於本條款。

詞語涵義

除本文件、產品手冊或優惠條款(如適用)特別定下的涵義之外,謹請閣下同時參閱有本文件所用關鍵詞定義的其他構成本行銀行協議的文件。例如,請閣下注意:

閣下指此申請中稱為「申請人」的人士,如超過一名人士,則分別及共同指各申請人。

我們(在不局限客戶條款所定涵義的原則下)或**本行**就本申請而言,指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 企業夥伴理財計劃(「**企業夥伴理財計劃**」)包括以下產品(「**基本服務**」):
 - i. 「優先理財」/「Premium理財」(前名為「個人理財升級計劃」)/「快易理財」服務(「**綜合理財服務**」)及
 - ii. 港元儲蓄戶口或「綜合存款戶口」或「渣打紅利出糧戶口」,「渣打紅利出糧戶口」即使用自動轉賬出糧服務之港元儲蓄戶口或「綜合存款戶口」之港元儲蓄戶口(「**出糧戶口**」)及
 - iii. 渣打行政人員白金信用卡/渣打行政人員信用卡
2. 要設立自動轉賬出糧服務,閣下須獲得其僱主授權將其薪金經由本行指定之電子出糧轉賬方式進註於戶口內。成功設立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後,本行將根據該授權而行事。電子出糧方式不包括海外電匯、本地電子付款、支票或現金。
3. 渣打信用卡購物簽賬之實際年利率為**31.73%**起至**33.41%**;年費由**港幣250元**起至**港幣1,800元**。實際年利率是一個參考利率,以年化利率展示出包括銀行產品的基本利率及其他費用與收費。

4. 如閣下於申請表上申請多於一張信用卡而其中一張未能成功批核,本行保留權利不處理餘下的申請而毋須另行通知。
5. 信用卡之批核須視乎本行之最終決定。
6. **本行在申請批核時,將多於一次(若本行認為需要)向信貸資料服務機構索取有關客戶及其擔保人的信貸報告。假如客戶或擔保人有意索取有關報告,可要求本行提供有關信貸資料服務機構的聯絡詳情。**
7. 本行保留隨時修訂「企業夥伴理財計劃」有關產品之內容及所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不限於理財服務及信用卡),或不批核有關產品申請而毋須事先通知。本行保留權利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將閣下之信用卡申請類別視為另一信用卡類別處理,並為閣下發出相關類別之信用卡。
8. 每項銀行產品/服務需受相關之合資格條件、申請程序、產品之條款及細則及其他銀行協議約束,詳情請向分行職員查詢。
9. 閣下已閱讀並理解本行「關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個人信貸資料實務守則》致客戶及其他個別人士的通知」(「**通知**」),通知可於本行任何分行及/或本行網站www.sc.com/hk下載,且構成本行銀行協議的一部份。閣下同意,所有由閣下在申請時提供之資料(包括個人資料),可用於其中所述用途及向其中所述人士(不論在香港境內或境外)披露。
10. 本行保留隨時修訂、更改或終止重要提示所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優惠/禮物數量有限,一旦換罄,本行有權以其他禮物取代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1. 中英文版之內容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企業夥伴理財計劃之條款及細則

A.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為2016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包括首尾2天(「**推廣期**」)。
2. 企業夥伴理財計劃(「**企業夥伴理財計劃**」)包括以下優惠及須受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
 - i. **全新渣打客戶推廣儲蓄年利率優惠**;
 - ii. **信用卡迎新禮遇**;
 - iii. **服務費豁免優惠**;
 - iv. **出糧組合優惠包括(a)特惠儲蓄存款年利率優惠、(b)「渣打紅利出糧戶口」迎新獎賞、(c)綜合理財服務優惠、(d)自動轉賬繳費服務迎新獎賞及**
 - v. **即時獎賞**

3. 客戶須符合以下條件，方可獲享企業夥伴理財計劃優惠（「特選客戶」）：

- i. 為企業夥伴理財計劃之特選公司員工
- ii. 於推廣期內於特定推廣地點成功開立企業夥伴理財計劃基本服務

4. 若港元儲蓄戶口或「綜合存款戶口」或出糧戶口被暫時終止運作或結束、或特選客戶停止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則客戶由港元儲蓄戶口或「綜合存款戶口」或出糧戶口暫時終止運作、結束、或停止使用有關服務之生效日當天（或本行按其絕對酌情權所釐定之其他任何日子）起將不再符合資格獲享有關企業夥伴理財計劃優惠。而其港元儲蓄戶口或「綜合存款戶口」或出糧戶口亦將轉為一個一般港幣儲蓄存款戶口。

5. 本行職員則不能獲享企業夥伴理財計劃優惠。

6. 特選客戶之企業夥伴理財計劃優惠條款所列之銀行產品及服務必須於優惠存入或送贈時仍然有效。否則，有關優惠將被取消，本行並不會從任何其他途徑把獎賞給予客戶。

7. 若客戶同時合資格享用其他推廣優惠或存款優惠，本行保留只提供其中一項或部份優惠的絕對權利。

8. 優惠之計算方法（包括相關戶口結餘之計算）及其相關之合資格交易或產品之準則由本行全權酌情決定，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之決定權。有關所述之存入及維持結餘要求為禮品、現金回贈或費用減免推廣之一部份，客戶毋須符合此要求亦可申請或獲批核任何銀行產品或服務。客戶可選擇申請任何一種產品並獲批核/開立個別之產品。

9.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或終止下列優惠，以及修訂所述任何條款及細則之權利。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0. 「亞洲萬里通」里數之換領及/或使用須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www.asiamiles.com。本行不會就有關「亞洲萬里通」之任何改變或最新公佈通知閣下。客戶明白及接受本行非獎賞之供應商（包括「亞洲萬里通」里數），並不會對供應商所提供之「亞洲萬里通」里數及/或獎賞，包括但不限於品質、供應或通過禮品相關之供應商提供的禮品及/或服務之描述、任何商品說明、陳述、聲明、貿易慣例或由供應商、其僱員或代理人所提供之相關服務，或於使用「亞洲萬里通」里數及/或獎賞所構成之後果負上責任。

11. 優惠/禮物數量有限，一旦換罄，本行有權以其他禮物取代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2. 中英文版之內容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B. 全新渣打客戶港元推廣儲蓄年利率優惠之條款及細則（「港元推廣儲蓄年利率優惠」）

1. 特選客戶必須符合以下要求，方可享有以下優惠：（「合資格推廣儲蓄年利率客戶」）

- i. 於推廣期內，成功開立以下其中之一戶口（「指定戶口」），並

為以下戶口之基本持有人

- (a) 港元儲蓄戶口或
- (b) 「綜合存款戶口」或
- (c) 「渣打紅利出糧戶口」及

ii. 全新渣打客戶在推廣期首天起計過去12個月內並未持有任何本行存款戶口（不論以個人名義或以聯名戶口持有人名義）及

iii. 須於推廣期間在本行同時開立綜合理財服務，須受有關綜合理財服務之條款及細則約束；及

iv. 於**特定推廣地點遞交收入證明**同時申請渣打行政人員白金信用卡/渣打行政人員信用卡之基本卡客戶和港元儲蓄戶口或「綜合存款戶口」之港元儲蓄戶口或「渣打紅利出糧戶口」之基本持有人。

2. 合資格推廣儲蓄年利率客戶之指定戶口之存款結存為港幣5,000,000元或以下在下表所示之期間（「**推廣利率優惠期**」）可享港元推廣儲蓄年利率（「**港元推廣儲蓄年利率**」）。港元儲蓄戶口或「綜合存款戶口」之港元儲蓄戶口之存款結存為港幣5,000,000元以上可享列載於條款3之港元儲蓄年利率。

推廣利率優惠期	港元推廣儲蓄年利率
成功開立指定戶口首3年	1%年利率或一般港幣儲蓄存款戶口之活期存款年利率，以較高者為準

3. 根據所開立之戶口類型，合資格港元推廣儲蓄年利率客戶(i)於推廣期後及/或(ii)其戶口在推廣期內超過港幣5,000,000元以上之存款結餘，可享以下港元儲蓄年利率。

戶口類型	港元儲蓄年利率
i) 港元儲蓄戶口或「綜合存款戶口」之港元儲蓄戶口（不適用於非「渣打紅利出糧戶口」）	一般港幣儲蓄存款戶口之活期存款年利率
ii) 「渣打紅利出糧戶口」	E部分的特惠儲蓄存款年利率優惠

4. 每位合資格推廣儲蓄年利率客戶於推廣期內只可享用此優惠一次。推廣儲蓄存款年利率並非保證，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推廣儲蓄存款年利率之絕對權利。一般港幣儲蓄存款戶口之活期存款年利率可向銀行職員查詢。

5. 於C部分之服務費豁免期過後或出糧戶口被暫時終止運作或結束、或客戶停止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後，如客戶於季度內之每日平均總結餘低於本行不時決定之金額，客戶須向本行支付當季度之服務費。有關詳情，請參閱服務收費冊子及銀行產品條款及細則。相關資料可於分行索取或於sc.com/hk下載。

	季度內之每日平均 總結餘低於	當季度之服務費
「優先理財」	港幣1,000,000元	港幣900元
「Premium理財」	港幣200,000元	港幣360元
「快易理財」	港幣10,000元	港幣120元

然而，本行亦保留權利，在預先向客戶發出通知下，提供客戶能符合相關最低總結餘要求之其他銀行計劃(原有理財計劃以外)。

C. 服務費豁免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 特選客戶須符合以下條件，方可獲享服務費豁免優惠：
 - 於綜合理財服務推廣期內成功開立綜合理財服務並於開立日起兩星期內達到以下總結餘要求及
 - 申報收入及
 - 申請渣打行政人員白金信用卡/渣打行政人員信用卡之基本卡客戶
- 根據所開立之指定綜合理財服務，特選客戶符合以上條件可獲享服務費豁免優惠如下：

特選客戶於 綜合理財 服務推廣期 內開立之 綜合理財 服務	客戶類別	開立綜 合理財服 務之總結 餘*要求	服務費 豁免優惠
「優先理財」	特選客戶申報收入為每月薪金金額達港幣8萬元或上	豁免	首四季 服務費 豁免優惠
	每月薪金金額達港幣8萬元或以上之特選客戶 [#]	豁免	
	每月薪金金額低於港幣8萬元之特選客戶 [#]	港幣50萬元 (一般客戶： 港幣100萬元)	
「Premium 理財」	特選客戶申報收入為每月薪金金額達港幣2萬元或上	豁免	首四季 服務費 豁免優惠
	每月薪金金額達港幣2萬元或以上之特選客戶 [#]	豁免	
	每月薪金金額低於港幣2萬元之特選客戶 [#]	港幣10萬元 (一般客戶： 港幣20萬元)	
「快易理財」	任何每月薪金金額之特選客戶 [#]	豁免	永久 服務費 豁免優惠

[#] 特選客戶須於開立相關綜合理財服務後兩個月內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方可獲享此優惠。

- 於服務費豁免期過後或出糧戶口被暫時終止運作或結束、或客戶停止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後，如客戶於季度內之每日平均總結餘低於本行不時決定之金額，客戶須向本行支付當季度之服務費。有關詳情，請參閱服務收費冊子及銀行產品條款及細則。相關資料可於分行索取或於sc.com/hk下載。

	季度內之每日平均 總結餘低於	當季度之服務費
「優先理財」	港幣1,000,000元	港幣900元
「Premium理財」	港幣200,000元	港幣360元
「快易理財」	港幣10,000元	港幣120元

然而，本行亦保留權利，在預先向客戶發出通知下，提供客戶能符合相關最低總結餘要求之其他銀行計劃(原有理財計劃以外)。

- 為免存疑，若特選客戶於推廣期間成功開立「優先理財」或「Premium理財」並獲享相關綜合理財服務之迎新優惠(包括但不限於新資金增長獎賞及指定產品結存優惠)，將不可獲享綜合理財服務優惠(「優先理財」及「Premium理財」之迎新優惠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向分行職員查詢)。
- 如特選客戶於開立「優先理財」服務或「Premium理財」後12個月內終止有關服務，本行保留權利向客戶收取相等於已獲取之綜合理財服務現金回贈獎賞金額作為行政費，而毋須另行通知。

注意事項：

* 摘錄自本行之服務收費一覽表：如為「優先理財」及「Premium理財」之客戶，「總結餘」包括客戶以私人名義於本行持有的存款、投資、指定保險產品之累積保費、已動用之透支額(包括有抵押及無抵押之透支服務)、渣打信用卡[^]結欠及渣打私人貸款之貸款結欠。如為「快易理財」之客戶，則只有客戶於本行以私人名義單獨持有或作為主要戶口持有人聯名持有的結餘會被計算在總結餘內。

[^] 渣打信用卡指由本行所發出之渣打信用卡及渣打聯營卡(包括附屬卡及公司卡)。附屬卡之結欠將納入主卡持有人的總結餘內。

D. 信用卡迎新禮遇之條款及細則：

詳情請參閱申請渣打信用卡之重要資料及條款及細則。

E. 特惠儲蓄存款年利率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 特選客戶須符合以下條件，方可獲享特惠儲蓄存款年利率優惠：
 - 開立出糧戶口日期前12個月內從未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及

- ii. 須為戶口之基本持有人、於緊接開戶日期當日後兩個月內，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
2. 特惠儲蓄存款年利率只適用於特選客戶首次成功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後第二个工作天起。若特選客戶於開立出糧戶口日期前12個月內曾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則不可獲享特惠儲蓄存款年利率。
3. 特惠儲蓄存款年利率為計算利息當日本行當時最高分層或0.05%港元活期儲蓄存款年利率(以較高者為準)。
4. 特惠儲蓄存款年利率並非保證，本行保留隨時更改特惠儲蓄存款年利率之絕對權利。一般港幣儲蓄存款戶口之活期存款年利率可向分行職員查詢。
5. 若特選客戶並未於開戶當日後兩個月內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或停止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即使日後成功使用或重新使用有關服務，特惠儲蓄存款年利率亦將不適用。而該出糧戶口享有之活期存款年利率將轉為一般港幣儲蓄存款戶口之活期存款年利率。

F. 「渣打紅利出糧戶口」迎新獎賞之條款及細則：

1. 「渣打紅利出糧戶口」迎新獎賞(「迎新獎賞」)即為出糧現金獎賞(「出糧現金獎賞」)及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如欲選擇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之特選客戶必須於本行網頁sc.com/hk/AM登記「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優惠。成功登記後將不能更改或取消。特選客戶於開立「渣打紅利出糧戶口」起計兩星期內未登記「亞洲萬里通」(「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將被視為選擇出糧現金獎賞。
2. 特選客戶須符合以下條件，方可獲享「渣打紅利出糧戶口」迎新獎賞：
 - a. 開立出糧戶口日期前12個月內從未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及
 - b. 須於緊接出糧戶口開立日後2個月內，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及
 - c. 符合上列各獎賞層級之每月薪金要求。存款為發自其他非本行的本地銀行之常行指示之特選客戶亦可獲享出糧現金獎賞或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每月實際以常行指示方式存入出糧戶口的存款金額將被視作客戶之每月薪金金額，用以計算出糧現金獎賞或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
3. 特選客戶只可於推廣期內獲享迎新獎賞一次。若客戶於出糧戶口開立日期前12個月內曾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則不可獲享迎新獎賞。
4. 如欲獲享迎新獎賞，企業夥伴理財計劃內之所有戶口必須於領取優惠或獎賞時，仍維持有效及良好財政狀況。

5. 出糧現金獎賞

- a. 特選客戶首次使用本行自動出糧服務，並符合下列條款，將獲得現金回贈如下：

平均每月薪金金額(港幣) (首3個月)	出糧現金獎賞(港幣)
80,000元或以上	600元
50,000元至80,000元以下	400元
20,000元至50,000元以下	300元
5,000元至20,000元以下	100元

- b. 獎賞金額將以實際存入之月薪金額計算。如果特選客戶之月薪金額每月不同，獎賞金額將按首次使用出糧戶口後3個月內其戶口平均月薪金額計算，每名特選客戶之月薪金額及交易數目將按本行之紀錄為準。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將保留具約束力之最終決定權。
- c. 現金回贈將於特選客戶符合本條款細則中有關之條件於2017年5月份內存入特選客戶之出糧戶口，特選客戶並會於存入有關現金回贈後一個月內收到短訊通知。有關出糧現金獎賞之計算層如下：

出糧戶口 開立日期	於下列日期前透過 出糧戶口使用本行 自動轉賬出糧服務 支薪	於下列月份 存入特選客戶 之出糧戶口
2016年10月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緊接出糧戶口開立日 後2個月內	2017年5月

- d. 若特選客戶之出糧戶口於F部份條款5(c)列表所述之現金回贈存入月份被暫時終止運作或結束，或特選客戶停止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特選客戶將不會獲享出糧現金獎賞。

6. 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

- a. 特選客戶首次使用本行自動出糧服務，並符合下列條款，將獲得「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如下：

每月薪金金額(港幣)	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 獎賞
80,000元或以上	6,000里數
50,000元至80,000元以下	4,000里數
20,000元至50,000元以下	3,000里數
5,000元至20,000元以下	1,000里數

- b. 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將以實際存入之月薪金額計算。如果客戶之月薪金額每月不同，獎賞金額將按首次使用出糧戶口後3個月內其戶口平均月薪金額計算，每名客戶之月薪金額及交易數目將按本行之紀錄為準。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將保留具約束力之最終決定權。
- c. 選擇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之特選客戶須持有有效「亞洲萬里通」會籍，否則可於「亞洲萬里通」網站免費申請成為會員以獲相關里數獎賞。特選客戶必須於開立出糧戶口後兩星期內透過本行網頁sc.com/hk/AM，以特選客戶名下持有之有效「亞洲萬里通」會籍成功登記「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成功登記後將不能取消。本行將會於**2017年5月份**，轉交相關資料(包括特選客戶所登記之「亞洲萬里通」會籍號碼及英文全名及所獲享之里數，如適用)予「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將於**2017年5月份後之4至6星期內**存入相關里數計劃戶口內。若特選客戶於登記優惠時所提交之資料不足或不完整，有關里數獎賞將會被終止，而不予通知。里數換領須受「亞洲萬里通」之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登入www.asiamiles.com。

- d. 有關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之計算曆如下：

出糧戶口開立日期	於下列日期前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支薪	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之過戶日
2016年10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緊接出糧戶口開立日後2個月內	2017年5月後之4-6星期內

- e. F部份條款6(d)列表中之「亞洲萬里通」里數存入月份被暫時終止運作或結束，或特選客戶停止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特選客戶將不會獲享出糧「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

G. 綜合理財服務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 綜合理財服務優惠**即為現金獎賞優惠或「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即為G部份條款所列之綜合理財服務優惠。綜合理財服務推廣期為2016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包括首尾2天)(「**綜合理財服務推廣期**」)。特選客戶只可從現金獎賞或「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之中選擇其中一個獎賞。特選客戶須符合以下條件，方可獲享綜合理財服務優惠：
 - 須於緊接出糧戶口開立日後2個月內，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及
 - 開立相關綜合理財服務後兩個月內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
- 根據所開立之指定綜合理財服務，特選客戶推廣期內符合以上條件可獲享綜合理財服務優惠如下：

客戶於綜合理財服務推廣期內開立之綜合理財服務	客戶類別	開立綜合理財服務之總結餘*要求	綜合理財服務優惠
「優先理財」	每月薪金金額達港幣8萬元或以上之特選客戶	豁免	港幣300元現金回贈或3,000「亞洲萬里通」里數
	每月薪金金額低於港幣8萬元之特選客戶	港幣50萬元(一般客戶：港幣100萬元)	
「Premium理財」	每月薪金金額達港幣2萬元或以上之特選客戶	豁免	港幣200元現金回贈或2,000「亞洲萬里通」里數
	每月薪金金額低於港幣2萬元之特選客戶	港幣10萬元(一般客戶：港幣20萬元)	

特選客戶須維持開立綜合理財服務之適用總結餘要求至指定日期：

如理財服務開立於	指定日期
2016年10月1日至31日	2017年1月31日(包括當日)
2016年11月1日至30日	2017年2月28日(包括當日)
2016年12月1日至31日	2017年3月31日(包括當日)

- 如欲選擇「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之特選客戶必須透過本行網頁sc.com/hk/AM登記「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成功登記後將不能更改或取消。客戶於開立綜合理財服務起計兩星期內未登記「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將被視為選擇現金獎賞。
- 於服務費豁免期過後或出糧戶口被暫時終止運作或結束、或客戶停止透過出糧戶口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後，如客戶於季度內之每日平均總結餘低於本行不時決定之金額，客戶須向本行支付當季度之服務費。有關詳情，請參閱服務收費冊子及銀行產品條款及細則。相關資料可於分行索取或於sc.com/hk下載。

	季度內之每日平均總結餘低於	當季度之服務費
「優先理財」	港幣1,000,000元	港幣900元
「Premium理財」	港幣200,000元	港幣360元

然而，本行亦保留權利，在預先向客戶發出通知下，提供客戶能符合相關最低總結餘要求之其他銀行計劃(原有理財計劃以外)。

- 若特選客戶同時獲享上述綜合理財服務優惠及其他推廣優惠，本行保留只提供一項或部份當時優惠或其他優惠之權利。為免存疑，若特選客戶於推廣期間成功開立「優先理財」或「Premium理財」並獲享相關綜合理財服務之迎新優惠(包括但不限於新資金增長獎賞及指定產品結存優惠)，將不可獲享綜合理財服務優惠(「優先理財」及「Premium理財」之迎新優惠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向分行職員查詢)。
- 有關綜合理財服務現金回贈，如適用，本行將於**2017年6月或之前**，根據以下次序存入有關特選客戶以私人名義作為基本戶口持有人於本行持有之港元存款戶口(MortgageOne® 增值按揭戶口及「置愜息」往來存款戶口除外)：**i)綜合存款戶口；ii)支票戶口；iii)月結單儲蓄；iv)存摺簿儲蓄**。若有關客戶並無上述有效之港元存款戶口，本行將根據以上次序存入有關客戶之美元存款戶口(聯名戶口只適用於特選客戶作為該戶口之基本持有人)。若特選客戶擁有多於一個同一類別之存款戶口，將由本行全權酌情決定任何一個最近期開立之戶口存入現金回贈。本行成功存入綜合理財服務現金回贈後將以專函通知有關客戶。
- 選擇「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之特選客戶須持有有效「亞洲萬里通」會籍，否則可於「亞洲萬里通」網站免費申請成為會員以獲相關里數獎賞。特選客戶必須於開立綜合理財服務後兩星期內透過本行網頁sc.com/hk/AM，以特選客戶名下持有之有效「亞洲萬里通」會籍成功登記「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成功登記後將不能取消。本行將會於**2017年6月**，轉交相關資料(包括特選客戶所登記之「亞洲萬里通」會籍號碼及英文全名及所獲享之里數，如適用)予「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將於之後**4至6星期內**存入相關里數於特選客戶之「亞洲萬里通」賬戶內。若特選客戶於登記優惠時所提交予本行之資料不足或不完整，有關里數獎賞將會被終止，而不予通知。里數換領須受「亞洲萬里通」之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登入www.asiamiles.com。
- 如特選客戶於開立「優先理財」服務或「Premium理財」後12個月內終止有關服務，本行保留權利向客戶收取相等於已獲取之綜合理財服務現金回贈獎賞金額作為行政費，而毋須另行通知。

注意事項：

- * 摘錄自本行之服務收費一覽表：如為「優先理財」及「Premium理財」之客戶，「總結餘」包括客戶以私人名義於本行持有的存款、投資、指定保險產品之累積保費、已動用之透支額(包括有抵押及無抵押之透支服務)、渣打信用卡[^]結欠及渣打私人貸款之貸款結欠。
- [^] 渣打信用卡指由本行所發出之渣打信用卡及渣打聯營卡(包括附屬卡及公司卡)。附屬卡之結欠將納入主卡持有人之總結餘內。

H. 自動轉賬繳費服務迎新獎賞之條款及細則：

- 特選客戶可在自動轉賬繳費服務迎新獎賞(「繳費迎新獎賞」)選擇現金獎賞及「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其中之一。
- 特選客戶如欲選擇「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必須透過本行網頁登記「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成功登記後將不能更改或取消。特選客戶於開立「渣打紅利出糧戶口」起計兩星期內未登記「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將被視為選擇現金獎賞。
- 特選客戶須符合以下要求，方可獲享繳費迎新獎賞：
 - 須為出糧戶口之基本持有人、於緊接開戶日期當日後兩個月內，成功開立自動轉賬繳費服務
- 自動轉賬繳費服務之現金獎賞及「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如下：

成功申請自動轉賬繳費服務之項目	5項或以上	4項	3項	2項	1項
「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	6,000里數	4,000里數	3,000里數	2,000里數	1,000里數
或					
現金獎賞(港幣)	600元	400元	300元	200元	100元

- 現金回贈將於特選客戶符合本條款細則中有關之條件後6個月內存入特選客戶之出糧戶口，有關現金獎賞之計算層如下：

自動轉賬繳費服務開立日期	於下列月份存入特選客戶之出糧戶口
2016年10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5月

- 選擇「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之客戶須持有有效「亞洲萬里通」會籍，否則可於「亞洲萬里通」網站免費申請成為會員以獲相關里數獎賞。特選客戶必須於開立「渣打紅利出糧戶口」後兩星期內透過本行網頁sc.com/hk/AM，以特選客戶名下持有之有效「亞洲萬里通」會籍成功登記「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成功登記後將不能取消。本行將會於**2017年5月份**，轉交相關資料(包括特選客戶所登記之「亞洲萬里通」會籍號碼及英文全名及所獲享里數，如適用)予「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將於**2017年5月份後之4至6星期內**存入相關里數計劃戶口內。若特選客戶於登記優惠時所提交之資料不足或不完整，有關里數獎賞將會被終止，而不予通知。里數換領須受「亞洲萬里通」之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登入www.asiamiles.com。
- 現金獎賞及「亞洲萬里通」里數獎賞將根據自動轉賬繳費服務開立及繳費的銀行紀錄計算。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將保留具約束力之最終決定權。

I. 即時獎賞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 特選客戶必須符合以下要求，方可享港幣50元現金禮券（「特選客戶即時獎賞」）：
 - 開立港元儲蓄戶口或「綜合存款戶口」之港元儲蓄戶口及
 - 於推廣期間在特定推廣地點開立綜合理財服務（於條款4列出）
- 根據所開立之指定綜合理財服務，特選客戶只要符合I部份條款1和以下要求，可享高達港幣200元現金禮券作即時獎賞（「出糧客戶即時獎賞」）：
 - 於推廣期間在特定推廣地點開立「渣打紅利出糧戶口」及
 - 開立出糧戶口日期前12個月內從未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港幣200元現金禮券詳情在以下表所列。
- 特選客戶享有出糧客戶即時獎賞並不能享有特選客戶即時獎賞。
- 根據I部分條款1及條款2及下表所列之條件，即時獎賞將按客戶於綜合理財服務推廣期內開立之綜合理財服務以現金禮券方式給予客戶。

綜合理財服務	出糧客戶即時獎賞	特選客戶即時獎賞
「優先理財」 (不適用於由戶口及綜合理財服務開立日起計算過往12個月內持有「優先理財」之客戶)	港幣200元現金禮券	港幣50元現金禮券
「Premium理財」 (不適用於由戶口及綜合理財服務開立日起計算過往12個月內持有「優先理財」或「Premium理財」之客戶)	港幣100元現金禮券	
「快易理財」 (不適用由戶口及綜合理財服務開立日起計算過往12個月內持有「優先理財」、「Premium理財」或「快易理財」之客戶)	港幣50元現金禮券	

- 本行之職員將會在客戶符合列載於I部分條款1、2及3之所有條件後將本行指定之現金禮券贈與客戶。
- 現金禮券受其供應商所訂定之條款及細則所約束。本行並非現金禮券之供應商，並不會對供應商之產品及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於使用其產品和服務所構成之後果負上責任。有關商戶、其員工及其供應商於即時獎賞提供的各項產品/服務的各方面(包括但不限於質素、供應量、商戶的產品說明及/或其服務、虛假商品說明、不實的陳述、誤導、遺漏、未經授權的陳述、不良營商手法或誘導)，本行毋須負上任何責任。
- 現金禮券數量有限，先到先得，一旦換罄，本行有權以其他禮品取代。現金禮券不可退換或兌換現金。
- 本行保留釐定客戶是否合資格獲享即時獎賞之最終決定權。

註

- 本單張並不構成對任何人士提出進行上述任何交易或任何類似交易的招攬、邀請或建議，亦不構成對未來價格變動的任何預測。投資者不應只單憑本單張而作出投資決定。
- 本單張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